

证券代码：833811

证券简称：中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辽宁中新自动控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科技路 5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龙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唐玉民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唐玉民先生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原因，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经过董事会各位董事审议，一致同意其辞职申请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7,511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，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,48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1.63%，而董事唐玉民通过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4,582 股，故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徐艳秋女士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徐艳秋女士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原因，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经过董事会各位董事审议，一致同意其辞职申请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7,511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，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,489,

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1.63%，而董事徐艳秋通过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18,117 股，故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徐霄南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收到唐玉民、徐艳秋递交的辞职报告。两人因为均到达退休年龄，辞去董事职务。鉴于两位董事辞职将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故经董事会决定，任命徐霄南为新任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。

简历为：

徐霄南，男，1981 年 6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，电子电力工程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，任海啸技术(英国)有限公司技术经理。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11 月，任亚美亚（大连）智能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亚太技术服务工程师。2010 年 11 月至今，就职于中新股份，曾先后担任技术部副经理，市场拓展部副经理，市场拓展部经理，海外事业部经理等岗位。现任辽宁中新集团（澳大利亚）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巴青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0日收到唐玉民、徐艳秋递交的辞职报告。两人因为均到达退休年龄，辞去董事职务。鉴于两位董事辞职将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故经董事会决定，任命巴青春为新任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。

简历为：

巴青春，男，1972年5月生。现任辽宁中新自动控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控技术部经理。毕业于辽宁工学院，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，学士学位。2000年3月至2005年2月，历任辽宁中新系统控制有限公司、辽宁中新自动控制有限公司技术员、工程师、技术经理。2005年3月至2012年12月，任沈阳瑞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技术副总。2013年1月起历任辽宁中新自动控制集团有限公司电控技术部经理助理、电控技术部经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吴钢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吴钢先生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原因，于2016年8月20日提出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，经过监事会各位监事审议，一致同意其辞职申请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7,511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，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,48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1.63%，而监事吴钢通过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7,326 股，故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晓书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8月20日收到吴钢递交的辞职报告。吴钢先生已到达退休年龄，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。鉴于吴钢先生辞职将会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故经监事会决定，任命李晓书为新增监事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。

简历为：

李晓书，女，1984年1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，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07

年7月至2007年12月，就职于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。2008年1月至2016年4月，任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室工程师。2016年7月至今，就职于中新股份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徐梅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本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8月20日收到吴钢递交的辞职报告。吴钢先生已到达退休年龄，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。故经监事会决定，任命徐梅宇为公司新任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。

简历为：

徐梅宇，男，1973年7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辽宁大学，计算机应用科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1996年10月至2000年5月，任大德房地产公司部长。2000年6月至2005年4月，任辽宁凯希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05年5月至2011年1月，任鞍山中新英联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11年2月至今，就职于中新有限区域经理、市场拓展部经理助理。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、中新英联董事长兼总经理、万和海拓监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17,511,00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，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,489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1.63%，而监事徐梅宇通过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,707 股，故鞍山德隆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辽宁中新自动控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辽宁中新自动控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29 日